

功能和效果

用於中等體力以上，大便乾硬、有便秘傾向的人士的以下各種症狀：
痔瘡（痔核）、肛裂、便秘、輕度的脫肛

使用注意事項**禁止事項**

- 以下人士請勿服用：
出生後未滿 3 個月嬰兒
- 服用本藥劑的期間、請勿服用以下藥品：
其他瀉藥
- 哺乳期的人士請勿服用本藥劑、或者服用本藥劑期間請勿哺乳

諮詢事項

- 以下人士請在服用前諮詢醫生、藥劑師或註冊銷售人員：
 - 正在接受醫生治療的人士
 - 孕婦或疑似懷孕的人士
 - 身體虛弱的人士（體力衰弱的人士、體質虛弱的人士）
 - 腸胃弱、容易腹瀉的人士
 - 老年人
 - 至今曾有過因藥物等而引起發疹、發紅、瘙癢等症狀的人士
 - 有以下症狀的人士：
浮腫
 - 被診斷為患有以下疾病的人士：
高血壓、心臟病、腎臟病
- 服用後如果出現以下症狀，則有可能是副作用，請立即停止服用，持本說明書諮詢醫生、藥劑師或註冊銷售人員：

相關部位	症狀
皮膚	發疹、發紅、瘙癢
消化系統	噁心、嘔吐、食欲不振、伴隨劇烈腹痛的腹瀉、腹痛

偶爾可能會發生以下嚴重症狀。此時請立即接受醫生的診治：

症狀名稱	症狀
間質性肺炎	上樓梯或稍做劇烈運動就會氣喘、呼吸困難、出現乾咳、發熱等症狀、此類症狀會突然出現或持續
假性醛固酮增多症、肌病	除手脚酸軟、麻痺、痙攣、僵硬外、還出現乏力感、肌肉痛、並逐漸增強
肝功能障礙	出現發熱、瘙癢、發疹、黃疸（皮膚和眼白變黃）、褐色尿、全身疲憊、食欲不振等

- 服用後可能會出現以下症狀、如果此類症狀持續或增強、請停止服用、持本說明書諮詢醫生、藥劑師或註冊銷售人員：
腹瀉
- 如果服用 1 個月左右（針對肛裂、便秘服用時則為 5-6 天）症狀仍未好轉、請停止服用、持本說明書諮詢醫生、藥劑師或註冊銷售人員。
- 如果需要長期連續服用、請諮詢醫生、藥劑師或註冊銷售人員。

成份

當歸、柴胡、黃芩、甘草、升麻、大黃

* 關於本藥，如果還有在意的地方，請諮詢醫生，藥劑師或者註冊銷售者。
監修：陳福士 博士 醫療商業藥學系 教授 日本藥科大學

